

真理大學 觀光數位知識學系旅運科技組

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審查資料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A. 修課紀錄	<p>一、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(1)語文領域(2)數學領域(3)社會領域(4)科技領域(5)綜合活動領域之修課紀錄。</p> <p>二、學業總成績。</p>	
B. 書面報告 E.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<p>一、報告編排。</p> <p>二、成果表現。</p> <p>三、學習反思。</p>	可說明成果、作品的理念、動機、過程、表現與反思。
F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	<p>一、對自主學習的熱愛和主動性。</p> <p>二、對自主學習的責任感和自省。</p>	闡述計畫初衷、實踐歷程與對成果之省思。
K.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	<p>一、難易程度</p> <p>二、應用情境</p> <p>三、影響力或社會價值</p>	課程外之任何成果或作品，皆可。
M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<p>一、競賽型優良表現以知識、技能的難易程度、規模(班級、校內、校際、全國、國際賽等)與競爭隊伍或人數為依據。</p> <p>二、個人型優良表現則以社會價值(影響的人數多寡)與貢獻為依據。</p>	任何行動或活動參與之想法、經驗或表現，皆可。如未經、未得公開之表揚，又或為個人或自發行為，可自證。
N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<p>一、完整性</p> <p>二、邏輯性</p> <p>三、連結性</p> <p>四、啟發性</p>	建議心得能夠展現不同想法、領域知識與技能的連結與綜合應用。如可，鼓勵盡量能夠呈現與組織運營相關科技應用(例如透過網路資料、google 表單或試算表等協助活動舉辦、社團經營或競賽分析等)的想法、學習經驗或成果。亦可就感興趣之主題、想法，曾經參與或實踐之活動、經驗、表現或作品等，補充可能的初衷、歷程、反思、影響力或社會價值。
R.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	<p>一、能夠呈現態度上的自主性與積極性。</p> <p>二、能夠呈現知識上的理解能力與表達能力。</p> <p>三、能夠呈現技能上的實作能力。</p> <p>四、能夠呈現學生的資訊力或社會價值。</p>	<p>一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括實體作品或媒體相關影音檔等，皆可。</p> <p>二、惟請於繳交資料截止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另行郵寄至本系。地址：251 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32 號(觀光數位知識學系)註明：准考證號、姓名、手機號碼，申請入學審查資料。</p>